

## 畢業證書補（換）發申請表

年 月 日 填表

學 號		姓 名		
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性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
身分證字號				
英文姓名				
畢業科別	科		班	
入學日期	中華民國	年	月	
畢業日期	中華民國	年	月	
原畢業證書字號	( )	畢字第	號	
原畢業證書核准文號	年 月 日	字第	號	
畢業時學校全銜	國立(省立)臺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			
申請原因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遺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原因(_____)			
行動電話				

申請人(代理人)： (簽章) 領件簽收：

備註：

1. 本表各欄必須詳細確實填寫。
2. 原畢業證書無統一編號時，可填寫各校所編字號。
3. 申請補發證明書時，學校應詳確核對學生身分證或戶口名簿，並查明遺失確實原因。
4. 本表填寫一份存校備查。